

写在六一

□张承斌

行走于阳光水岸
一朵朵小花绽放的笑脸
三叶草丰满的理想
总是凝结着光辉和雨露
最慈悲的心肠

它们与花儿相视，会心
共同编织出人间美丽的童话
游弋其中，你便是
归来的少年

它们常与经此的飞鸟打招呼
向行走的浮云致谢
每一朵灿烂的笑容里
都有我们最深情的表达

难忘的
儿童节礼物

□李冰

我的小学时光是在村子里的学校度过的。那时候，学校已略显陈旧，铁门上锈迹斑斑，墙皮受年月侵蚀，剥落得厉害。学校不大，一眼便可望尽，除了过道处的一对双杠和一副单杠外，再没有其他多余的体育设施。单杠太高，几乎没有人能够得着。而双杠，恰好是我们翻个跟头就能够得着的高度，所以课余时间，上面总是坐满了人。学校的课程也很简单，除了语文和数学两门主课外，再有就是自然、品德等副科，偶尔也会上上音乐课。

这样单调的校园生活一直持续到我上四年级，那一年，学校来了一位新老师。她姓吴，是从镇上过来的，身材高挑，长相温柔，看样子，她当老师的时间并不长，举手投足之间都透露着一股青涩味道。当时我们在学校都只会说方言，但吴老师不一样，她操着一口流利的普通话。不仅如此，她的声音还特别甜美。这对我们来说是一件新鲜不过的事情，所以有几个调皮的男生，总会在她讲课时，很夸张地模仿她。

有一次，她正在课堂上读着课文，教室的角落里却突然发出一阵笑声。两个男生不顾课堂纪律，翘着兰花指，扭捏着嗓子模仿吴老师读书。他们搞怪的模样引得周围同学哈哈大笑。老师上前制止，他们却愈发闹腾。那一刻，她面红耳赤，不知如何是好，好在班长及时平息了这场风波，吴老师硬着头皮上完了课。下课时，吴老师却不自觉地红了眼眶。在回办公室的路上，还有同学看见她掉了眼泪。

我很喜欢上她的课，不仅是因为她普通话说得很好，还因为她很会讲故事。每次上课之前，她都会用故事给我们做课前引导，有时候是一些历史故事，有时候是一些神话或者童话故事，还有一些科普故事。很显然，这些故事令所有的同学着迷，包括那几个调皮捣蛋的男生。有人问她为什么知道这么多故事，她说更多的是从书上看到的，多看书，就会知道的更多。

那时候，除了课本以外，我们再没有其他课外书籍了。吴老师的话却像一颗种子一样埋进了我们心里，我们也开始渴望读一些课本以外的书籍。她似乎觉察到了这种窘境，用坚定的语气对我们说：“放心吧，老师一定要帮你们解决这个问题。”

这之后没多久，就到儿童节了。按照惯例学校会放假一天。吴老师却招呼我们先别着急走，她有一份礼物要送给我们。随即，她叫了几个强壮的男生跟她去办公室拿礼物。我们都很兴奋，坐在教室里猜来猜去。有的说是零食，有的说是新衣服，还有的说是笔记本，每个人都瞪大了眼睛望着教室门口，好在第一时间解开心中的疑团。

过了一会，他们抬着两个大大的纸箱子进来了。吴老师笑吟吟地站在讲台上，她大声宣布说：“同学们，从今天开始，我们就有自己的读书角啦！这里的书我们每个人都可以借阅。”原来，这段时间她整理了一些自己看过的书，将它们全部带到了学校，并为每本书贴上了号码标签，方便我们借还。她将图书角交给了班长和副班长进行管理，主要负责借阅登记和图书维护。

那是我们第一次接触到课外书，每个人的读书热情都持续高涨。此后，班上又掀起了一股模仿吴老师的热潮，只不过这一次不再是模仿她的语音语调，而是模仿她热爱读书的模样，以及认真读书的态度。

那些书就像温柔的细雨，滋润了我们的心田，浇灌了我们心中那颗掩埋的种子，使它生出了根，发出了芽，并开出了美丽的花。吴老师送给我们的儿童节礼物，不仅仅是一个读书角，而是这个角落之外更大的世界和更广阔的天空。从这些书里，我们看到了未来的更多可能，读出了生活的更多滋味。难忘啊，这份儿童节礼物！

记得在一本书上看过三毛形容《雨季不再来》的句子：它也就如一块衣料一样，它可能用旧了，会有陈旧的风华，而它的质地，却仍是当初纺织机上织出来的经纬。

我以为我的童年也是这样的一块衣料，陈旧的，素淡的，甚至被岁月磨洗得发白模糊。有了时光的风华而衣料的质地仍是当初的经纬。陈旧了才懂得，童年的心真是纯，真是暖。

时光倏忽而逝，童年的衣料被我折折叠叠收在柜子的深处。整理衣柜或偶有闲暇翻阅旧岁月，或者静下心来喝一杯清茶的时候，那些旧时光像被一根有魔力的线牵引着，一幅一幅荡过来。都是清朴的淡淡的黑白场景，连不成片，一个

镜头一个镜头的独立着，没有时间没有说明没有故事也没有意义。然而那是独属于自己的童年记忆，淡淡的光影，淡淡的心里藏着陈旧的童真和趣味。

忘记了几岁了，也忘记了为什么要去镇上，恰好在镇上碰见了大姨，她带着几个月大的表妹。大姨拉着我们进了照相馆，要我们一起照相。那时候，照相很稀奇，也很郑重。我却急得哭起来，大姨笑我，说你最大，你还哭啊？我胆怯了半天，才说出心事：没有戴那个好看的发卡啊，怎么办？发卡是邻家女孩的，她借给我戴两天，我怕弄坏了，没舍得戴出来。

大姨说等我，我竟然一口气跑了二里路，回家取了发卡，又跑回来照相，不觉得累，非常的喜悦和

童年的经纬

兴奋。照相的时候我还捧了很大的一捧花，还有那个好看的黑色发卡在我的刘海上面很嫣然。这张照片过了很多年一直保存着，是我童年里唯一留下的。后来我怕它丢失，用手机照下来保存着。

那时我的家在长长的胡同里，胡同里有很多人家，有很多孩子。他们都比我大一些。有一个邻家姐姐很有人缘，小孩子都爱去她家玩。我也想去，可是又没有好的理由找人去玩啊。那些大的孩子很不情愿和小的玩。

黄昏时，我站在我家大门口望向她家的热闹和笑声，真是好难过。也许是太向往了，我想到了一个好主意，其实是一个谎言。我告诉那个姐姐说，我舅舅在大城市工作，回来时会给我带一种很有趣的

球，拍一下，能蹦到树一样高。到时我送她一个。邻家姐姐听了笑，很高兴，也相信我。其实我舅舅是去山里少林寺习武去了，根本不会给我带有趣的球。

我心里忐忑，邻家姐姐好像早已忘了，从来不曾提过球的事。她比我大六岁，很懂事了。大概她知道我是说谎的，却不点破，还热情地邀我一起玩。这位善良的姐姐我离开故乡就没见过她了。

我小时候真的很爱美，长大了心反而淡了。有一天，我推开家门，看见堂屋方桌上放着一瓶红色的指甲油，简直要乐坏了。我攒了很久的梦想，得以成真了。那是我让姑姑帮我买的。我姑姑比我大十二岁，正是爱打扮的青春年龄，我总爱跟着她。很快姑

姑来我家了，我从门后书包里拿出我攒的钱，一共七毛，拿给她。那是我们早已说好的。可是姑姑说什么都不肯要。后来，我姑姑还给我用钩针钩过一个黄色的头花，可以把头发盘起来戴上，夏天很凉快很漂亮。这让我得意了很久。

我母亲曾经把我们小时候穿过的旧毛衣毛裤整理出来，学着邻居的样子，把那些陈年的旧衣物拆洗干净，网成被心，做成被子。盖的时候真是很轻，很暖。这些用弃置不用的旧绒线缝制的被子让我想起童年。很多年过去，旧时的童年依旧用它不变的经纬来温暖身体，慰藉安心。

夏日读书心清凉

□司红

进入夏天后，草木茂盛，绿意浓稠，空气中沁出植物香气，而随着气温渐升，酷暑来袭，人难免变得心烦气躁。何以消夏解暑？我独爱在书中寻觅一抹清凉。荷花池畔风光好，芭蕉树下气候凉，翻开书页徜徉其间，平淡无奇的日常，也因此变得丰富多彩。

这种阅读的心态，被元代的翁森贴切地写在诗中。他认为四时读书都有可喜之处，即使在炎热夏季，也自得趣味。他所居住房屋周围栽种有许多修竹和桑树，散发出阵阵清凉意。书斋宽敞明亮，白昼渐长而蝉鸣清脆，等到夜深时烛花燃尽，只见萤火虫飞入帷帐，携来点点明亮。而诗人卧在北面的窗下，尽享读书之趣，此刻的他仿佛远古时代的人，无比逍遥自在。

怎么形容这种无穷的乐趣呢？“读书之乐无穷，瑶琴一曲来薰风。”仿佛在温煦的南风下，听一首悠扬动听的古琴曲。透过字里行间，诗人夏日夜读的场景似乎近在眼前，挑灯夜读的美妙，真是令人向往。

这时节，我爱读李娟的书，跟随她一起深入到夏日牧场，感受逐水草而居的游牧生活。那里空气清新，万物葱茏，保留着淳朴自的生活方式，漫长跋涉的辛苦，化作月光下的歌舞。也感受汪曾祺笔下的闲趣，栀子花香到不管

不顾，秋葵的淡黄花瓣被风吹动，令人心生怜爱。把西瓜系上绳络悬之井中，“下午剖食，一刀下去，咔嚓有声，凉气四溢，连眼睛都是凉的”。这些文字仿佛带有芬芳和清凉，使原本燥热的心田变得澄净。

在漫长的白昼中，一本好书拂去烦躁；在沉静的夜色里，一本好书消除炎热。经过这场心灵的洗涤，自己仿佛也成为了夏天的一部分，时而与古今智者相谈甚欢，时而亲近自然忘却忧愁。文字成为漂浮的海洋，让我在徜徉间，心境变得越来越辽阔。

而我热爱的夏日读书场景，不得不提宋代蔡确的作品。“纸屏石枕竹方床，手倦抛书午梦长。睡起莞然成独笑，数声渔笛在沧浪。”屏风立在床榻周围，诗人以石为枕，躺在清凉的竹制方床上。手中拿着书卷翻阅，困意来袭，书册从手中抛落，悠然入梦。一觉醒来，不禁独自笑开，已经记不清之前的梦境了，只听见悠远的数声渔笛，从江面上传来。万事依旧平常，但生出一种平和的况味和悠远的意境。阅读之际，我仿佛跟着诗人笔端，尽享盛夏闲适的读书光阴。

不管是慵倦的午后手倦抛书，还是在沉静的夜晚如听瑶琴，夏日阅读，带给我平静时光。浮躁和喧嚣随之远去，重回到本真和安宁。

人生中不要赢而不盈

□何小琼

人生海海，短短数十载。谁都想成为赢家，好胜之心人皆有之。少年时读书，想的不是努力学有个好成绩，而击败排名靠前的人。青年时工作，鼓足了劲要超越优秀的同事，成为佼佼者。让竞争成为常态，以此为乐趣。而生活中也是以高姿态存在，觉得所有的都是理所当然，不会谦恭有礼，以自我为中心，却不知渐渐败给了岁月。

有人说：“赢是与外界的竞争，做的是减法，减去一个个对手；盈则是对自身的灌溉，做的是加法，加上一条条领悟。”何为人生，这就是人生。赢和盈是息息相关，并行存在的。竞争的赢自然能够让人生路上增光添彩，但随着对手一个个被击败，你自己独占鳌头，也就成了孤家寡人；而盈不一样，是丰盈、丰盛、丰美，是为你的山河岁月增绿添花的，这是时光最好的馈赠，内心丰盈才是真正的赢家，不输给岁月败给时光。

人的心性不一，有暴躁、有谦恭、有温婉，亦会有粗犷，人之百态日常显之。总会有人说，天性就是如此，但后天也可改之。在外叱咤风云，无人匹敌，在内孤芳自赏，单只影，又有何乐趣。

何不如孔子说的：“中庸之为德也，其至矣乎。”说的就是人应该中不偏，庸不易，中正平和。喜、怒、哀、乐皆不太过。凡事怀

一颗敬畏之心，敬重之意，为人中正、平和便可以长存。

想想亦是如此，一个人在世面上锋芒过露，不会以思虑周全而保双方平安，以击败为乐，以减少对手为快事，以置对手于无翻身之日为目标，狂妄和自傲溢于言表，丝毫不懂得谦逊有礼，敬人三尺，以便日后江湖再见。而智慧之人，永远不会咄咄逼人，凡事给人留一线。平时里也是一卷在手，饮茶品酒，与友人畅谈舒怀。会向前辈虚心请教，探讨经营之道，不以后起之秀自居。这样的加法就做得妙之又妙。懂中庸之道，进退有度，从不得势欺人，也不会卑躬屈膝，这才是掌握着自己的人生，在赢和盈之中调和稳固。纵然日子过得波澜不惊，但安谧顺遂亦是足矣。

一个人最好的人生状态不是金戈铁马，是马未都说的：“眼睛里写满故事，但脸上不见风霜。”不喜形于色，不趾高气昂，纵然遍历风雨，亦是屹立昂扬，有自己风骨和气场。就算历经了风霜雪雨，脸上依然是笑容灿烂。沉稳内敛中踏上征程，不会赢得了世界，输给了自己。

人生不长，岁月很美，在有限的人生中享受岁月的美是最惬意的事情，不争，不抢，不急也不躁，心境清澈澄明，安之若素也可赢得个平顺安康。



追忆童年·定格美好

打开童年的
时光机

□李仙云

雨后初霁，闲坐林间聆听虫鸣鸟鸣，清风透逸，空气中飘逸着草木的茵茵香气，望着一大片在黄昏里皎然绽放的月见草花，它们清纯稚嫩如一群穿着粉紫色衣裙的孩童，在晚霞轻风中欢快地载歌载舞。倏然间思绪如年少时那瞬间接通天线的黑白电视机，一下子将我接回童年。

那时，下课铃一响，我们便像一群欢快的鸟儿，从课桌里拎起橡皮筋，就飞奔着跑出教室，满校园都飘荡着我们震耳的欢唱声：“马兰开花二十一；二五六，二五七，二八二九三十一……”小伙伴们脚底生花般勾着橡皮筋，舞着蹦着，脚下时而菱形，时而扇形或波浪形变换着，可腿抽脚笨的我，总是跳不了几个回合就被淘汰出局了。那时每到周末或放学，我就把橡皮筋绑在家属院门前的老槐树上，像与

彩虹糖的梦

□李廷英

看过这样一段话：“我想画出彩虹的颜色，和你一起吃彩虹糖，我们都有彩虹一样颜色的心情。”

三岁的儿子喜欢听我读书，抱着一二年级的语文教材欢欢喜喜地跑到我面前，用软糯的声音说：“妈妈，给我读书。”我一手接过书，一手牵着他坐到沙发上，儿子自己翻到了一篇叫做《彩虹》的文章，用小小的手指指着问我：“妈妈，彩虹上有彩虹糖吗？”“有啊，彩虹糖五颜六色的，可甜可甜了……”

自己较劲般，在绊住的地方反复重练。姐姐说，我痴到连梦梦中都在哼唱跳皮筋口诀，若把这劲头用在数学上，成绩的落差就不会大到像跷跷板一样。童年的我们，总是那般执拗好笑总把韧劲用错了地。

我们的童年更多地是亲近自然，那时，像刚刚学会迈步的孩童，掏洞洞学会了骑笨重的二八自行车，于是三五成群地把自己“放牧”郊野。在野花丛中看彩蝶飞舞，于路畔茵茵碧草间探寻野味，看到紫黛色的野葡萄或艳如玛瑙的蛇莓子，眼前一亮呼啦尖叫着上前采摘，如品咂人间至味般能吃出一脸幸福。那时，万物在我们眼里，都像镀了一层光晕，是那般灵动多姿。

童年的我们席地而坐，用一把杏仁“抓籽”，都能让光阴在指尖蓄满欢畅。有时采一束狗尾巴花，用它的细软绒毛轻抚脸颊，酥痒舒畅如怀抱我的萌宠花花（宠物狗的名字）。童年的我们如天地间的“小精灵”，与自然万物做着最深的情感连接，信手拈来一物似乎都有无穷趣味，都能给心间注满快乐。

在那个物质匮乏食物短缺的年代，有时看到对门小伙伴拿着香喷喷的油饼，坐在门槛上添一添地馋人，我的馋虫就在舌尖上“翻筋斗”，可望家里已见底的陶瓷油

楼下的商铺，正在宣传儿童节的活动，因我家楼层低，商家的喇叭大，宣传的内容我大致可以听清：儿童玩具、儿童衣服、儿童零食……儿子自小听力好，他抬头问我，妈妈，儿童节是什么呀？我在他额头上轻轻一吻，儿童节就是儿童的节日啊！

儿子歪着小脑袋若有所思地问我：“妈妈，你过儿童节吗？”简单的一个问题，把我的思绪拉到了从前。我把儿子抱在怀里，给他讲我的儿童节。

我的童年物质匮乏，儿童节只有学校发的几颗糖，那几颗糖被我安排得明明白白：爷爷一颗、奶奶一颗、爸爸一颗、妈妈一颗、妹妹一颗、我一颗。糖纸是不能扔掉的，洗干净用来叠蝴蝶，叠好的蝴蝶用针线穿在一起，在阳光的照射下，十分美丽，就如同儿子问我的彩虹糖一般美丽。